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了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最近五个会计年度，公司共募集资金一次，即2021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10号文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3.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4.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17.49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5,377.1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2,640.3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23日到账，并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验字[2021]200003803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储存方式	是否属于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花都汽车城支行	440*****748	2,099.05	活期	是
交通银行广州绿色金融改革 创新试验区花都分行	441*****026	7,069.41	活期	是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风神支行	120*****559	977.03	活期	是
合计		10,145.49	-	-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和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到位金额	34,416.18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300.92
减：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5,789.99
减：置换已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678.21
减：投入募投项目	9,155.74
减：支付发行费用	1,097.66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3,000.00
减：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50.0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145.49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一。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结项并将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扣除待支付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同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变更“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延期实施，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3,970.00 万元，基

于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研发课题，同时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并调整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情况。

（四）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89.9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78.21 万元，合计 6,468.2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1]20000380333 号）；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完成置换。

（五）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已将使用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至此，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中有4,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即由2022年12月10日延长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一年；同时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0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00元，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风险控制措施等其他内容不变。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中有3,0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8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7,145.49 万元（含累计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等），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52.53%。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结项并将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扣除待支付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同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规划变更“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并延期实施，上述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全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汽车轻量化工程塑料零件扩产项目”，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二。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的产品设计开发水平，从而巩固并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前次募集资金中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

益，其通过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上述项目所实现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的整体业绩中，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承诺收益。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广州市金钟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1日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8,017.4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5,795.74				
募集资金净额：32,640.3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1 年度：6,009.15（包含置换） 2022 年度：9,786.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5,763.55	25,763.55	14,945.74	25,763.55	25,763.55	14,945.74	-10,817.81	2023-11-26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3,970.00	3,970.00	-	3,970.00	3,970.00	-	-3,970.00	2023-11-26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733.55	29,733.55	14,945.74	14,945.74	14,945.74	14,945.74	-14,787.81	-
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850.00	850.00	不适用	850.00	850.00	-	不适用
2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不适用	2,056.76	-	不适用	2,056.76	-	-2,056.76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小计			-	2,906.76	850.00	-	2,906.76	850.00	-2,056.76	-
合计			29,733.55	32,640.31	15,795.74	29,733.55	32,640.31	15,795.74	-16,844.57	-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1	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105.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47.77	947.77	不适用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产能利用率按注塑机的累计实际工时/额定工时计算；

注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未披露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的预计效益，也未披露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等相关项目评价指标或其他财务指标；

注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清远金钟生产基地扩建项目部分生产车间已经完工并陆续投入使用，累计实现效益 947.77 万元。